

华中科技大学体育学院（431）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相关文件精神 and 学校统一部署，结合我院学科专业特点，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巡查复试、评卷等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名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方向）	学习方式	已接收推免数	拟招考计划数	上线人数	是否接收调剂
0401Z2	体育教育与社会体育	全日制	14	1	1	否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最低分数要求》以及学院划定的复试分数线，凡报考我院且单科和总分均达到相关学科（专业）、类别（领域）分数线的考生即可进入我院复试。专项计划考生根据学校划定分数线入围复试。

复试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https://pe.hust.edu.cn> 首页公告。

学院今年各专业生源充足，均不接收调剂。

三、复试确认及线下报到

（一）网上报到及缴费

凡进入我院复试名单的考生，必须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 <https://yanzhao.hust.edu.cn> “硕士复试报到系统” 模块。

考生须确认复试信息，在线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并在线签署《考试诚信承诺书》。

完成缴费后，考生务必在3月28日前上传资格审核材料，主要包括：

1. 身份证件。有效的居民身份证或港澳台考生有效身份证明的正、反面照片（分正、反面2张图片上传，请确保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照片上传时须调整为横版。

2. 学历、学籍材料。（仅限上传1张JPG图片或1个PDF文件）

（1）国内学历、学籍信息。往届生须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生须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https://my.chsi.com.cn/archive/index.jsp>）。

（2）在国（境）外获得学位的，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http://zwfw.cscse.edu.cn>）。目前正在读的可提供国（境）外学习相关证明。

3. 个人简历。格式不限。可包含个人基本信息、学习经历、本科阶段成绩单（教务或档案部门盖章）、外语水平证明、各类获奖证书等；学术成果或学术经历材料（发表学术论文、毕业论文开题报告、摘要等）；工作经历、社会实践、科研实践等经历的证明材料。（所有内容请合并为1个PDF文件提交）

4. 报考我院体育教育与社会体育专业的考生，要同时提交以下材料：

（1）研究生学习计划

（2）研究计划

请将以上材料整合为1个PDF文件上传。

我院将安排专人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线上审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到者不予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对个人信息或材料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复试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二）现场报到

学院定于2024年3月31日（周日）14:00—14:30在体育学院101室进行现场报到。

请考生携带好身份证原件、准考证（可在学信网下载）、《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加盖公章）、研究计划和学习计划，到院系指定地

点报到。

报到时将进行材料核验、抽取面试序号等程序。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进行现场报到的，必须与院系提前取得联系。逾期不联系或院系联系不上的，由院系安排复试顺序。复试结束前，还未能到场的，视为放弃复试。

注：《研究生复试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如在报到时因各种原因未能加盖公章的，须提交个人说明，并承诺在拟录取公示前向院系递交符合要求的纸质材料。

四、复试时间、形式和内容

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方式进行。

(一) 学院复试包括 3 个环节，时间和安排如下表

日期	时段	复试环节	备注
3月31日	14:30~15:30	专业面试	
		外语测试	
		综合面试	

(二) 复试形式和内容

复试内容一般为专业理论知识测试、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等 3 个部分。

1.专业理论知识测试，在面试中以口头提问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体育学、教育学等方面的理论、知识以及应用能力。(约 7 分钟)

面试时，由考生随机抽取 1 个信封并回答 2 个问题。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主要包括：

(1) 英语个人介绍；(约 3 分钟)

(2) 由英语测试考官朗读原文，朗读结束后学生回答考官问题。(约 3 分钟)

3.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通过专家组面试方式进行。(约 7 分钟)

个人介绍：中文自我介绍，内容包含不限于学业背景、科研活动或经历、个人兴趣等。

考官对考生进行综合提问，涉及学业、科研、发展规划等内容。

五、复试成绩计算及待录取原则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专业理论知识测试满分为 40 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满分为 40 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为 20 分。

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 60%，复试成绩占 4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公示。

如总成绩相同时，优先按复试成绩排序；如复试成绩也相同，优先按综合素质能力测试成绩排序。

总成绩公示时间为 5 天，公示网址为 <http://pe.hust.edu.cn>

公示期间，考生可实名向学院监察组进行监督和申诉。

监察组联系人：梅老师 电话：027-58868723

邮箱：meijian@hust.edu.cn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向研究生院报送复试结果。复试不合格（复试总分小于 60 分）、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体育学院

2024 年 3 月 22 日